

立法會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的施政綱領

## 引言

本文件闡釋二零一零年施政報告及施政綱領內有關商務及經濟發展局轄下通訊及科技科的主要政策範疇。有關創新科技環節我們會向工商事務委員會匯報。

## 發展基建 繁榮經濟

### 新措施

**措施：**確保流動電視持牌機構的網絡鋪設工作順利進行，以期該機構提供的廣播類流動電視服務在 18 個月內覆蓋全港一半人口。

2. 拍賣無線電頻譜以提供廣播類流動電視服務的工作，已於今年六月完成，投得頻譜的營辦商已於今年八月獲發綜合傳送者牌照。根據牌照規定，持牌機構須於獲發牌照起計十八個月內（即二零一二年二月或之前），提供網絡和服務覆蓋全港至少一半人口。

3. 持牌機構計劃把其發射站設置於數碼地面電視廣播機構現時位於不同山頭的主要發射站內。各方現正商議共用發射站設施的條件，我們會提供協助及指引，並監察網絡的鋪設進度，讓觀眾得以早日獲得廣播類流動電視服務。

**措施：**就以行政方式分配的頻譜徵收頻譜使用費，進行公眾諮詢，鼓勵更有效利用有限的頻譜資源。

4. 我們制訂的《無線電頻譜政策綱要》的政策目標，是要促進以最具經濟和社會效益的方法運用頻譜。就此，我們建議就現時以行政方式分配的頻譜，建立一套收費制度。我們準備

在今年第四季就有關建議諮詢公眾，並會先向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委員會)作出匯報。

**措施：**研究下一代網絡發展對電訊服務規管制度的影響。

5. 科技發展日新月異，本港的通訊市場亦與時並進。本港的電訊服務營辦商現正逐步更新其網絡基建，把一直沿用的公共交換電話網絡轉變為以互聯網規約為基礎的下一代網絡。此發展趨勢令通訊網絡增添更多功能，而須規管的事宜亦會增加。我們有需要探討這項轉變，以及研究規管制度應如何配合。我們計劃委聘顧問進行研究，探討下一代網絡對本港電訊服務規管事宜的影響。這項研究會於明年第一季展開。

**措施：**根據雲端運算可能帶來的影響和效益，檢討政府資訊科技基礎設施和策略。

6. 採用雲端運算模式以提供有效和快捷的電子政府服務，會帶來重大影響。我們會在服務水平、私隱和保安、應用系統發展、以及技術和財政等層面作全面考慮，以探討政府採納使用雲端運算的可能性和效益。

**措施：**策劃新一代香港政府 WiFi 通無線上網計劃。

7. 為建構香港成為一個「無線城市」，我們在 2007 年開始推行「香港政府 WiFi 通」計劃(簡稱「WiFi 通」)，在政府場地內為市民提供免費無線上網服務。現時已有約 400 個政府場地提供免費無線上網服務。市民對這項服務需求很大。我們最近已完成了服務檢討，並確認有需要延續「WiFi 通」服務。因應現行承辦商服務合約會於 2012 年 12 月屆滿，我們正計劃下一代「WiFi 通」的安排，以繼續為市民提供更優質的服務。

8. 在未來數月，我們會向業界收集現時市場情況資料及研究下一代「WiFi 通」的方案，並期望在明年 3 月前擬訂整套新計劃的安排大綱及採購策略。我們屆時會向委員會作出匯報。

## **持續推行的措施**

**措施：**興建輔助發射站，逐步把數碼地面電視網絡擴展至覆蓋全港，以及密切留意數碼地面電視服務的滲透率、市場狀況及技術發展。

9. 自數碼地面電視於二零零七年年底順利啟播後，服務的覆蓋範圍逐步分期擴展。今年年底至明年初會有更多新建的輔助發射站投入服務，屆時服務的覆蓋範圍將會超逾現時 85%人口的水平。數碼地面電視廣受市民歡迎。根據今年九月(即數碼地面電視啟播兩年多後)進行的公眾調查顯示，全港約有 61%的住戶(即大約 141 萬)現可透過數碼電視接收器(包括機頂盒及綜合數碼電視機)或經電腦收看數碼電視。

**措施：**逐步落實香港電台作為公共廣播機構的使命。

10. 政府於去年九月宣布決定，香港電台(港台)會維持其政府部門的身分，並肩負本港公共廣播機構的使命。其後，我們就港台未來的運作進行廣泛諮詢。今年八月，我們頒布了《香港電台約章》，並成立港台顧問委員會，標誌港台發展邁向新的里程。港台現正就推展各項新服務進行規劃及籌備工作，包括提供數碼聲音廣播和數碼地面電視服務、推動社區參與廣播，以及重置廣播大樓。我們會在適當時間向委員會匯報各項進展。

**措施：**跟進《通訊事務管理局條例草案》的制訂工作，以成立通訊事務管理局，在規管層面上加強協調，以及促進電子通訊業進一步發展。

11. 我們已於今年六月向立法會提交《通訊事務管理局條例草案》，為通訊業界設立單一規管機構。立法會已成立委員會審議草案，並已進行兩次會議。我們希望議員盡快完成審議工作，令草案得以通過。

**措施：**籌備 850 兆赫、900 兆赫及 2 吉赫頻帶內無線電頻譜的競投程序，以推動公共流動電話服務進一步發展。

12. 經諮詢立法會及業界後，我們決定發放 850 兆赫、900 兆赫以及 2 吉赫頻帶內可用的頻譜供業界競投，以推動流動電話服務進一步發展。

13. 我們已於今年七月修改《電訊條例》的附屬法例，容許推出有關的頻譜進行競投。我們現正籌備競投工作，預計會於明年初拍賣頻譜。

**措施：**檢討海底電纜在本港着陸的程序，不論電纜着陸站是否附設數據中心，讓有興趣者更容易和更快鋪設新的海底電纜。

14. 吸引更多海底電纜在本港着陸，可以鞏固我們作為亞洲區電訊樞紐的地位。我們較早前就簡化海底電纜着陸的程序，完成了顧問研究。根據顧問的建議，我們已落實措施，包括推出海底電纜在本港着陸的專題網頁、就申請海底電纜着陸提供單一聯絡點、成立專責工作小組處理有關申請等。我們會積極注視有興趣者的動向，向他們提供適時的協助。

**措施：**繼續檢討本地網絡商與對外電訊服務營辦商互連的本地接駁費，確保規管制度公平和現代化，能促進電訊市場服務和技術發展。

15. 本地接駁費是對外電訊服務營辦商支付予本地固定或流動網絡商的互連費，以補償後者提供對外通訊。現時的規管制度在一九九九年引入。為確保這套規管制度與時並進，電訊管理局於去年年底展開了檢討及公眾諮詢，並於今年六月向委員會作出匯報。電訊管理局現正研究收到的意見，並準備於今年年底就建議推行的方案再進行諮詢。

**措施：**按數碼 21 資訊科技策略的重點範疇及期望可達致的成果，制訂新的工作計劃，以善用資訊科技，令商界及市民大眾受惠，並鞏固香港的領先國際數碼城市地位。

16. 「數碼 21」資訊科技策略為香港資訊科技發展定下藍圖，推動香港成為領先的數碼城市。

17. 我們已為二零零八年「數碼 21」資訊科技策略的每個主要工作範籌制訂期望可達致的成果，以釐定目標和量度進度。我們已制訂指標，以量度達到這些目標的進度，並就這些指標諮詢了數碼 21 資訊科技策略諮詢委員會的意見。

18. 我們會根據這些期望可達致的成果及有關的進度，定期檢討各項措施的成效，並按需要考慮進一步優化工作的計劃。我們會定期向委員會匯報各項措施的最新進展。

**措施：**貫徹執行政府的資訊保安政策及作業準則，並培養深厚的資訊保安觀念；繼續向公眾推廣資訊保安，宣傳正確使用電腦設施的訊息，並教導他們如何保護電腦和資訊。

19. 政府非常重視資訊保安。就保護數據而言，我們制定了一套全面的保安政策及作業模式，以供政府人員遵守。資訊保安工作需要持續進行，我們會繼續鞏固政府的資訊保安，工作目標包括增強員工的認知和培訓；加強有關的技術和程序措施；改善保安風險管理和監察；以及定期檢討保安規例、政策和指引。

20. 我們會繼續向市民推廣資訊保安。我們會透過不同的宣傳渠道，包括於政府的一站式「資訊安全網」網站發放有關資訊給市民參考，並與業界及專業團體合作，舉辦有關資訊保安的講座和研討會。香港生產力促進局轄下的香港電腦保安事故協調中心會繼續對社會各界提供支援，並加強保安事故偵測、通報和應變的機制。

**措施：**分析數據中心經濟效益，推動香港成為數據中心樞紐。

21. 政府支持香港發展數據中心服務。我們一直與本港的數據中心業界保持聯絡，了解他們的需要。我們於今年 5 月進行研究，評估及進一步分析數據中心可為社會帶來的經濟效益，

以推動香港成為數據中心樞紐，預計研究會在 12 月完成，屆時我們會向委員會詳細匯報。

## 優質城市 優質生活

### 新措施

**措施：**為推出數碼聲音廣播服務進行籌備工作，包括處理營辦商提出的牌照申請。

22. 今年二月，政府公布本港數碼聲音廣播服務的發展框架，並邀請有意營辦的機構向廣播事務管理局（廣管局）申領牌照。廣管局現正根據《電訊條例》的規定，處理新城廣播有限公司、雄濤廣播有限公司及鳳凰廣播有限公司的申請，稍後會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作出發牌建議。

**措施：**處理營辦商提出的本地免費電視節目服務牌照申請。

23. 廣管局已收到城市電訊（香港）有限公司、奇妙電視有限公司及香港電視娛樂有限公司提交的本地免費電節目服務牌照申請，現正根據《廣播條例》的規定，處理這些申請，並已進行公眾諮詢，及向委員會作出匯報。我們估計廣管局可於明年上半年內就發牌事宜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作出建議。

**措施：**制訂及推行綠色數據中心策略，以減少政府數據中心運作時產生的碳足跡及對環境的影響。

24. 我們會制訂和推行綠色數據中心策略，以減少政府數據中心運作時產生的碳足跡及對環境的影響。透過落實這項策略，我們計劃推出一套有關綠色數據中心管理的良好作業模式和通用指標，供各決策局／部門參考和採用。

**措施：**培養本港創意人才，包括資助一項專門技術培訓計劃，為本地電影業提供前線人才，以及贊助本地創意人才參加海外

比賽，展示香港的創意並爭取國際地位。

25. 政府透過「電影發展基金」資助了香港電影工作者總會舉辦一項為期一年的「電影專業培訓計劃」，以協助培訓電影業各工種的前線基層人員。課程會因應學員的專長來教授不同的電影技能，提升學員的專業技術知識和水平，讓學員可於完成課程後即時投入業界市場工作。

26. 我們亦透過於去年設立的 3 億元「創意智優計劃」，資助了多個項目，協助本地數碼娛樂及廣告業的創意人才參與在日本及法國舉行的國際性比賽，並取得多項大獎，為港爭光。「創意智優計劃」會繼續資助本地創意人才參與海外比賽，爭取國際交流經驗。

**措施：**與各個創意產業界別合作，舉行大型創意活動，增加在香港舉辦的創意盛事，推動香港成為區內創意盛事之都。

27. 「創意智優計劃」會資助業界舉辦多項創意盛事，包括於明年首次舉行的大型音樂活動，邀請亞洲區內最優秀的音樂表演藝人及新秀來港交流，鼓勵區內唱片業界透過活動發掘音樂界的新血。此外，一項亞洲電視大獎現正在籌劃中，會匯聚業內領袖擔任評判及頒獎嘉賓，以表揚區內電視製作及從業員。兩項活動均計劃安排電視轉播至區內多個國家及地區，讓更多亞洲觀眾認識香港音樂和電視工作者與作品，以及舉辦創意盛事的能力。此外，數碼娛樂業界現正計劃舉辦區域遊戲行業展銷會及遊戲大獎，及爭取香港成為「SIGGRAPH 亞洲 2011/2012」的舉辦城市等。我們亦將今年 11 月的「創新科技月」及 12 月的「設計營商周」連結舉行，以加強活動的規模及效益。

**措施：**支持業界利用新媒體拓展市場並向國際推廣本港的創意產業，包括資助建築界建立展示香港建築作品的網上平台，以及支持本港漫畫界設立使用流動電話的銷售平台，以便於本地及海外推廣和銷售香港漫畫。

28. 我們會透過「創意智優計劃」支持本地漫畫業開發新世代平台，讓外地的智能手機用戶能夠瀏覽及購買電子版香港漫畫。本港建築界亦正設立一個網上平台，以三維形式展示香港的建築作品。

### **持續推行的措施**

**措施：**繼續進行兩個商業聲音廣播牌照的中期檢討，以評估公眾意見，並就持牌機構應如何改善電台服務制訂建議。

29. 香港商業廣播有限公司及新城廣播有限公司現時所持牌照的有效期至二零一六年。廣管局現正就該兩個牌照進行中期檢討工作，並正展開為期兩個月的公眾諮詢（至本年十一月十五日止）。廣管局計劃於明年上半年內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提交報告及牌照修訂建議。我們會向委員會匯報檢討工作的進展。

**措施：**繼續提升香港政府一站通網站，提供個人化的界面，讓使用者可按本身的需要使用政府資訊及服務。

30. 為進一步落實「以民為本」的原則，我們不斷革新政府的電子服務，致力為市民帶來更大的方便。為此，我們已於今年三月推出“香港政府一站通”革新版，更方便快捷地為市民提供服務。我們已引入一些嶄新功能，包括智能選項表、以目標為本方式處理資訊、透過社交網絡媒體分享內容以及個人化色彩設定，令革新版網站的設計更生動。此外，「香港政府一站通」亦推出新的流動／無障礙瀏覽版本“一 Click 即上香港政府一站通手機版”。這個版本不僅包含“香港政府一站通”的全部內容，並能讓用戶在主要的流動設備上一按便可閱覽動態資料和觀看政府短片。此版本亦同時照顧視障人士的特別需要。

31. 我們現正開發個人化版本（“我的政府一站通”）。這個版本更方便市民使用與他們息息相關的服務。在今年年底前，



我們會提供個人化的主頁、電子提示及連結功能，以方便用戶透過綜合帳戶簡易登入使用各類政府網上服務。

**措施：**根據公眾諮詢意見，研究進行檢討《淫褻及不雅物品管制條例》的進一步工作。

32. 在規管發布物品方面，我們的政策目標是一方面要保障資訊流通和言論自由，另一方面須反映社會的道德標準，以保護青少年免受淫褻及不雅物品荼毒，並在這兩者之間取得適當平衡。政府於去年就如何改善現行規管制度進行了全面的公眾諮詢。諮詢期內，我們接獲逾 18 000 份公眾提交的意見書。我們現正因應所得的公眾意見，計劃下一步的工作。

**措施：**推動電影業發展，包括透過推行電影發展局所提出的建議；在內地、台灣及東南亞舉辦電影節及商業配對活動，推廣香港電影並介紹香港導演；以及繼續發展電影數碼發行網絡，透過電子媒介在本地的數碼影院放映海外影片。

33. 為協助香港電影業拓展內地、台灣和東南亞市場，我們會繼續在這些地區舉辦香港電影節及商業配對活動，向當地觀眾推廣本港的電影和介紹香港導演的作品。今年一月我們在廣州舉辦了一個香港及內地電影商談會，其後又於五月在廣州舉辦了首個香港電影節，向內地觀眾推介香港導演的電影計劃及推廣香港電影。我們將於上海世博會香港周期間(十月下旬)在上海舉辦同類型的電影節及電影商談會，進一步在內地推廣香港電影及協助香港導演開拓內地市場商機。

34. 我們透過「電影發展基金」資助了香港數碼港數碼媒體中心（數碼媒體中心）進行一項試驗計劃，藉着香港現有的光纖網絡，建立一套高速電訊網絡傳輸系統，讓數碼電影檔案可從海外電影供應商直接傳送到數碼媒體中心，再分別傳送到本地的電影院及後期製作公司。這個傳輸系統將會為本地電影業提供一個高效率和安全可靠的內容傳輸平台，以協助業界迎接全球電影數碼化的挑戰及提高整體競爭力。試驗計劃預計於明年年中完成，我們會在試驗計劃完成後，評估其成效。

**措施：**鼓勵本港創意產業善用為數 3 億元的「創意智優計劃」，進行有助業界發展的項目。

35. 隨著「創意香港」辦公室成立，為數三億元的「創意智優計劃」已於去年六月推出，資助有助香港創意產業發展的項目。截至今年九月，這項計劃已收到近 100 份申請，其中 35 項已批出撥款，總資助額達 6 千 7 百萬元。資助項目包括舉辦創意盛事，以推廣香港作為亞洲創意之都，資助業界參加海外展覽與比賽，以及透過業務配對活動，尋找投資者及合作夥伴。我們會繼續與創意產業界機構合作，鼓勵業界善用「創意智優計劃」。

**措施：**現正甄選將荷李活道前已婚警察宿舍(即中央書院遺址)改造成為具標誌性的創意中心的建議書。我們將會與中選的非牟利機構及本港創意產業界緊密合作，推展該項活化計劃。

36. 政府發展創意產業的其中一項策略，是建立創意產業社群，令其成為創意經濟的中心點。行政長官早前在施政報告建議，將荷李活道前已婚警察宿舍打造成為一個標誌性的創意產業中心。

37. 政府在今年3月展開了工作，邀請有興趣營辦該中心的團體提交建議書。我們快將完成甄選營辦機構的工作。我們會與中選團體及本港創意產業界緊密合作，落實改造計劃，將該址打造成為區內的創意產業中心點。

## **關懷社會 投資社會**

### **持續推行的措施**

**措施：**繼續推行地區數碼中心計劃，把支援服務推廣至更多聯營中心，讓更多地區有需要的居民接觸數碼世界的豐富資訊和知識。

38. 地區數碼中心計劃自去年二月開展以來，共有 57 間聯營中心(包括在今年七月新加入的 24 間)參與計劃，在各地區提供服務。我們的目標是透過加強統籌和支援網絡，提升地區數碼中心的運作效能，以提供更有效和優質的服務。

39. 計劃旨在資助聯營中心購置桌上和手提電腦，以協助他們為不同地區內各類有需要的社羣提供電腦設施和培訓。目前已有約 20 000 位有需要的市民得到由聯營中心所提供的培訓和支援服務。該計劃亦安排了一輛配備手提電腦的流動車輛穿梭全港各區，推廣這項計劃，並支援聯營中心所舉辦的外展培訓和其他戶外活動。這項計劃每年還舉辦數碼社區獎勵計劃，表揚聯營中心及其使用者對地區數碼中心計劃的支持。地區數碼中心計劃會繼續擴大支援網絡，進一步為有需要的社羣加強服務。

**措施：**繼續推行長者專門網站計劃，一站式提供有關長者服務和銀髮市場的資訊，幫助長者從網上取得豐富的資訊和服務，透過互聯網擴闊生活圈子。

40. 名為「長青網」的長者專門網站已於今年六月中投入服務，並於今年六月十三日舉行啟動禮。這是一個專為長者而設的入門網站，提供與他們息息相關的各種資訊，例如日常生活、醫療衛生、住屋和護理服務、終身學習、社交和康樂活動及銀髮市場等方面的資訊。

41. 網站會繼續發展更多長者有興趣的資訊及服務，並會與各區的長者服務中心合作推廣該網站，及為長者提供資訊科技培訓和支援。除了提供長者服務的非政府機構外，不少私人機構及政府部門亦是網站的合作伙伴。他們向網站提供現金贊助及其他形式的支援，包括專業技術、產品和服務等。網站亦正探討與長者學苑的合作機會。

**措施：**積極籌備推行一項五年計劃，為低收入家庭的中、小學生提供合適和價格相宜的電腦和上網服務，使他們可在家中上網學習，並為學生及家長提供正確安全使用互聯網所需的培訓

和技術支援。

42. 在現今的數碼時代，青少年使用互聯網學習愈趨普遍。為減輕數碼鴻溝對學習質素帶來的影響，我們會推行一項為期五年的計劃為低收入家庭學生提供合適和價格相宜的電腦和上網服務，讓他們在家進行網上學習。計劃亦會為這些學生及其家長提供適當的培訓和技術支援，幫助他們正確安全使用互聯網。立法會財務委員會已於今年 5 月批准撥款 2 億 2 千萬元，透過非牟利機構來推行這項計劃。

43. 我們已於今年 5 月公開邀請有興趣推行該計劃的機構提交建議書。我們現正評審收到的建議，希望能於 2011/12 學年開始前盡快推出有關服務。

## **發展民主 提升管治**

### **新措施**

**措施：**支援決策局及部門採用 Web2.0 科技進行公眾參與活動。

44. 我們會舉辦研討會及工作坊，讓不同職級的公務員學習掌握以網絡 2.0 技術，設計和推行有效的電子化公眾參與活動。同時，我們會開發一些社交媒體應用工具，如網上問卷調查及即時視訊串流，以供決策局及部門部署進行電子化公眾參與活動。

### **持續推行的措施**

**措施：**繼續為決策局／部門制訂和實施電子資料管理策略，以提供方便快捷的方法，建立、獲取和使用準確、適時和完整的政府業務資訊。

45. 為決策局／部門制訂電子資料管理策略的首階段工作

(即包括商務及經濟發展局通訊及科技科、渠務署、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法律援助署及差餉物業估價署)已接近完成。與此同時，我們正制訂電子資料管理架構，並計劃在今年年底向各決策局／部門發布。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  
通訊及科技科  
二零一零年十月